

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组委会

金交会组委会〔2022〕68号

金交会组委会办公室关于举办广东金融业 “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优秀案例征集 及展示的通知

各驻粤金融机构、全省金融机构组织、金融行业自律组织及有关
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讲话和重要批示指示精神，持续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见行见效，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体现广东金融业责任担当，推动金融业高质量发展，金交会组委会策划推出广东金融业“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优秀案例征集及展示活动。

报名截止日期：5月31日17时

报名方式：填写申报表（附件2）并发送至电子邮箱：
gzife2012@gzife.com。

- 附件：1.广东金融业“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优秀案例征集及展示活动方案
2.广东金融业“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优秀案例征集及展示申报表
-

(此页无正文)

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

组委会办公室

2022年5月10日

(联系人：黎婉玲，电话：020-83385382)

附件 1

广东金融业“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 优秀案例征集及展示活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讲话和重要批示指示精神，持续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见行见效，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体现广东金融业责任担当，推动金融业高质量发展，金交会组委会策划推出广东金融业“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优秀案例征集及展示活动。

一、活动主题

我为群众办实事，广东金融勇担当

二、组织架构

主办单位：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组委会办公室

协办单位：广东省保险行业协会、广东证券期货业协会、广东基金业协会、广州市金融行业党委

三、参与对象

各驻粤金融机构、全省金融机构组织、金融行业自律组织及有关单位

四、活动时间

即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26 日

五、活动流程与内容

活动主要时间节点如下表:

阶段	时间	节点
第一阶段	即日起至5月31日17时	报名并提交材料
第二阶段	6月1日至5日	网络投票
第三阶段	6月6日至10日	专家评审
展示阶段	6月24日至26日	优秀案例现场展示

(一) 第一阶段: 报名期

1.时间: 即日起至5月31日17时

2.提交方式: 填写广东金融业“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优秀案例征集及展示申报表(见附件2), 将案例参评材料整理为一个单独的压缩文件, 并以“单位名称+案例名称+联系方式”命名, 发送至电子邮箱: gzife2012@gzife.com。

3.参评要求:

(1) 材料内容要来自本单位“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 具有一定的代表性, 对其他地区、单位具有借鉴意义和应用价值。

(2) 集团公司和其子公司可分别计算参评主体, 每个参评主体可提交1至2个案例。

(3) 要体现问题意识、总结经验, 主旨清晰、层次分明, 资料详实、语言生动, 富有感染力。

(4) 文字材料。题目自拟, 要求紧扣主题, 内容真实准确, 适宜公开宣传, 总体字数控制在1500字左右。

(5) 图片材料。3至8张为宜, 附上图片说明。

(6) 视频材料。时长2-5分钟, mp4格式, 画面质量要求

1080P，有字幕。提供 200 字以内作品简介。

（二）第二阶段：网络投票

1.时间：6 月 1 日至 5 日

2.评选方式：本次评选采用网络投票与专家评审相结合的方式展开。其中，网络投票占比 40%，专家评审占比 60%。

3.具体投票地址及办法请关注广州金交会官方渠道。

（三）第三阶段：专家评审

1.时间：6 月 6 日至 10 日

2.评选规则：将邀请来自政府、行业协会、媒体等的党建专家对参评案例进行专业评价，按照网络投票占 40%，专家评审占 60%，计算综合得分，研究确定优秀案例。优秀案例将在第 11 届金交会“我为群众办实事”优秀案例展示专区展示。

六、奖项设置

广东金融业“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优秀案例征集及展示活动共设五大类奖项，具体设置如下：

（一）便企利民服务

案例围绕便企利民服务办实事，推动老年金融服务便利化，提升远程便捷服务，推动金融知识普及，做好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二）优化服务流程

案例围绕优化流程办实事，打通制度流程堵点，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金融服务。

（三）服务实体经济

案例围绕服务实体经济办实事，大力发展绿色金融，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覆盖面和精准性，增强人民群众对金融服务的获得感。

（四）服务乡村振兴

案例围绕服务乡村振兴办实事，加大对乡村振兴领域的支持力度，满足乡村振兴多样化、多层次的金融需求。

（五）践行社会责任

案例围绕企业支持疫情防控、关怀慰问困难群体，用心用情用力解决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

七、宣传展示与成果运用

（一）参评案例将在金交会官方微信公众号、官网等多平台进行案例发布展示与推广；

（二）第11届金交会现场开设广东金融业“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优秀案例展示专区，进行案例展示与推广；

（三）组织金交会合作媒体对优秀案例单位开展集中采访，深度挖掘并宣传报道。

附件 2

广东金融业“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 优秀案例征集及展示申报表

单位名称（公章）：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案例类别 (请于□内打√)	☐ 便企利民服务 ☐ 优化服务流程 ☐ 服务实体经济 ☐ 服务乡村振兴 ☐ 践行社会责任		
案例题目			
案例特色或亮点			
案例内容	1500 字以内（案例内容重点反映本单位“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创新举措、实施过程及成效。）		

单 位 声 明	本单位承诺对参评案例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如存在弄虚作假或与事实不符的情况，本单位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单位名称：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注：1.投稿时，文件须以“我为群众办实事+单位名称+案例名称+联系方式”形式命名；

2.投稿时，请同时递交可编辑的 WORD 版本和带有公章扫描页的 PDF 版本。